

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求，2025 年公司与广州见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见微医疗”）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规模预计将超出前次审议额度。为保障业务持续稳定开展，确保与见微医疗的合作顺应业务发展节奏、满足实际经营需要，依据公司关联交易相关管理规定，拟对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进行相应调整，预计增加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10 万元（含税金额）。

（二）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2025 年 10 月 22 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

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，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。

2025 年 10 月 22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袁玉宇先生回避表决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新增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情况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方名称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已审批预计金额（元）	本次预计增加金额（元）	本次增加后的合计金额（元）	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发生金额（元）	上年发生金额（元）
向关联人采购产品、商品	广州见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	采购货物	协议价	1,125,200.00	3,100,000.00	4,225,200.00	1,908,780.00	0

注：以上金额均为含税金额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1、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	广州见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40112MACF566L60
类型	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住所	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国际生物岛星汉大道 26 号第二层 208 单元
法定代表人	邓婵
注册资本	1,577.4213 万元人民币
成立日期	2023 年 4 月 26 日
经营范围	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；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；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；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；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

2、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（未经审计）：

项目	2024 年 12 月 31 日
总资产（万元）	446.49
净资产（万元）	217.92
项目	2024 年度
主营业务收入（万元）	0
净利润（万元）	-705.26

3、关联关系：见微医疗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袁玉宇先生间接控制的企业。

三、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公司新增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主要是向关联方采购货物，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原则，并结合市场价格进行协商确定，通过市场化竞争或综合考虑人工、采购、税费等各项成本，结合市场定价及公司正常盈利空间确定最终定价。

上述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将根据业务实际需要与上述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，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公司与关联方可以利用各自资源优势，充分发挥协同效应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效率，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的合理配置。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是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，交易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，同时此类关联交易的金额较小，占公司主营收入占比较低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

对关联人形成依赖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五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，本次会议应参会独立董事 3 人，实际参加独立董事 3 人，独立董事对《关于增加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，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经审核，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公司增加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，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交易定价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及规范运作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也不会对相关关联方形成依赖。我们同意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，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4 日